

因疫情致

營運困難事務所



紓困懶人包



辦理依據：內政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事業紓困辦法

✓ 紓困貸款申請對象



申請資格

自110年1月起至110年12月止，**任連續2個月之月平均或任1個月**之執行業務所得總額，較下列其一比較基準期間：

- ① 108年同期。
- ② 108年下半年之月平均。
- ③ 109年內**任連續2個月之月平均或任1個月**。
- ④ 110年內**任連續2個月之月平均或任1個月**。



 **營業所得減少達15%者**

! 事務所及其執行業務人票據、債信正常

貸款項目



營運及周轉資金貸款



貸款用途限制

員工薪資、辦公場所租金、
其他營運必要項目之周轉金額
不可循環動用、不可借新還舊

貸款額度



最高額度50萬元，可分次申請

貸款說明



貸款利率

最高按中華郵政2年期定期儲金

機動利率加 1%
(現為 2.095%)



貸款期間

最長 3 年，包括寬限期最長 1 年
(金融機構得視實際需求展延)



信用保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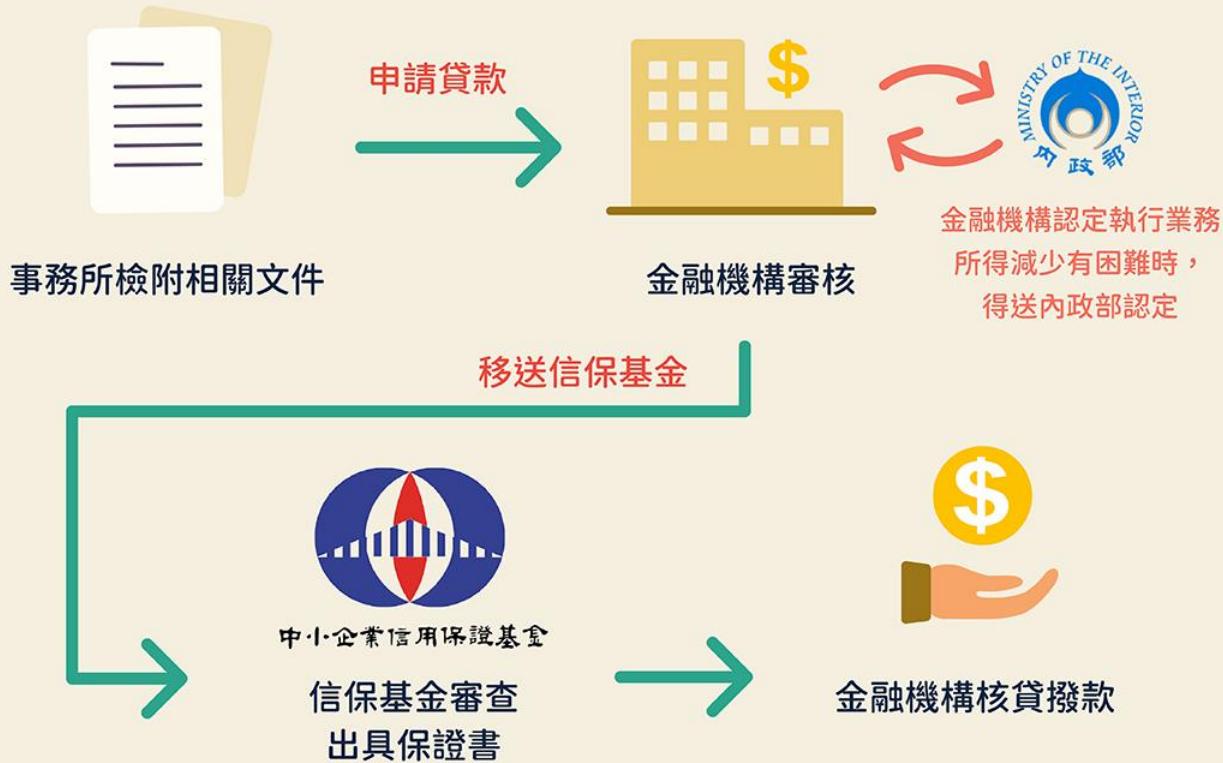
10成，手續費由內政部負擔，
並由事務所執行業務人
擔任連帶保證人



申請期限

即日起至 111 年 4 月 30 日止

申請流程及應附文件



！ 應檢附文件包括：

- ① 內政部紓困辦法之切結書
- ② 事務所設立證明文件
- ③ 財務報表(執行業務所得總額減少佐證文件)
- ④ 其他金融機構規定之資料

可就近向往來銀行申請



目前有42家本國金融機構與信保基金簽訂委託契約辦理信用保證業務，其營業單位(分行)總計約有3,400餘個單位，申請人可就近至任何一家簽約金融機構之營業單位辦理。

受理銀行

本國銀行（36家）

臺灣銀行	臺灣土地銀行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第一商業銀行
華南商業銀行	彰化商業銀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台北富邦銀行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中國輸出入銀行	高雄銀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	台中商業銀行
京城商業銀行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	瑞興商業銀行	華泰商業銀行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	陽信商業銀行	板信商業銀行	三信商業銀行
聯邦商業銀行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元大商業銀行	永豐商業銀行
玉山商業銀行	凱基商業銀行	星展(台灣)銀行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	安泰商業銀行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全國農業金庫

信用合作社（6家）

基隆第一信用合作社	淡水第一信用合作社	嘉義市第三信用合作社
台南第三信用合作社	花蓮第二信用合作社	金門縣信用合作社

事務所/聯合事務所

若提供虛偽不實之文件、資料或對重要事實隱匿，或
未經承貸金融機構同意變更本貸款用途，應自負相關
法律責任，並由承貸金融機構立即收回貸款。



諮詢窗口

內政部

業別	主管機關(單位)	電話
不動產估價師	地政司	(02)2397-6708
地政士	地政司	(02)2356-5561
建築師	營建署	(02)8771-2880
消防設備師(士)	消防署	(02)8195-9225

信保基金



免付費客服專線	0800-618-885
信基金中部服中心	(04)2322-3617
信基金嘉南服中心	(06)222-0268
信基金高屏服中心	(07)716-4146
信基金東服中心	(03)832-0208